○○政府-109年產業類移工居家檢疫實地查核之合格名冊彙整表

序號	申請日期	雇主		所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（如雇主自行辦理，本欄位免填）		文件回復郵寄地址	招募許可或 入國引進許可函號 （招募許可函未具引進效力者，應填寫入國引進許可函或遞補招募許可函）	檢疫人數	居家檢疫之住宿地點		備註
		名稱	統編	證號	名稱				地址	住宿類型	
1	○月○日									□防疫旅館(旅館業登記證編號_____) □雇主或受委任仲介公司負責人或代表人(□所有或□承租) □就業服務同業公會承租	